证券代码:603535 证券简称:嘉诚国际 公告编号:2021-013

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1年3月16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段容文女士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所形成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

2、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2021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

3、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建设天运国际(海南)多功能数智物流中心及设立海南洋浦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投资建设天运国际(海南)多功能数智物流中心及设立海南洋浦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

4、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田宇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中关于"独立董事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的规定,陈海权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时间已满六年,陈海权先生已向公司提交离任报告。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独立董事不得低于董事会成员的1/3,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现提名田宇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相同。田宇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已出具承诺函,承诺将参加最近一期上海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获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田宇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公司已于2020年6月16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并于2020年9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根据上述议案,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将于2021年6月15日届满。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已于2020年7月30日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受理,此外,公司于2020年9月29日回复了《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01990号)的相关反馈问题。为了推进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后续事项,现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延长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决议有效期,将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延长12个月至2022年6月15日。除延长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外,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其他事项保持不变。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延长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公司已于2020年6月16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根据上述议案,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有效期将于2021年6月15日届满。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已于2020年7月30日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受理,此外,公司于2020年9月29日回复了《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01990号)的相关反馈问题。为了推进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后续事项,现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有效期,将上述授权有效期延长12个月至2022年6月15日。除延长有效期外,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项保持不变。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1年4月2日召开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17)。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报备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1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5、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1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6、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7、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特此公告。

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18日

附件:田宇先生简历

田宇先生,1968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中山大学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主要研究物流与供应链管理、金字塔底层创业管理方向。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湖北省"楚天学者"特聘教授、"广东省特支计划"教学名师、宝钢优秀教师、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是教育部对口支援西部高校突出贡献个人、曾受中共中央组织部通报表彰、湖南省人民政府授予"一等功"表彰。现担任广东省物流与供应链学会会长、广东省高等学校物流管理与工程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田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证券代码:603535 证券简称:嘉诚国际 公告编号:2021-015

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年3月16日,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为满足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减少资金占用,提高资金营运能力,公司、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25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最终授信额度及期限以有关银行实际审批的金额为准,本次综合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资金需求确定。具体融资方式、融资期限、担保方式、实施时间等按与有关银行最终商定的内容和方式执行。

为提高工作效率,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授权董事长或总经理及其授权代表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一切与授信有关的合同、协议等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开户、销户等,并授权公司财务部门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情况分批次向有关银行办理有关授信融资手续,有效期为自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特此公告。

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603535 证券简称:嘉诚国际 公告编号:2021-018

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年3月16日,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收到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练志方先生递交的报告,练志方先生基于工作岗位轮岗调整的原因,特向公司监事会提出辞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的职务,本次调岗后,练志方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及公司规章制度关于监事任职的规定与要求,公司于2021年3月16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刘立龙先生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与第四届监事会任期相同,刘立龙先生简历见附件。

特此公告。

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3月18日

附件:刘立龙先生简历

刘立龙先生,1984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学学历。2010年入职广州市三景电器设备有限公司(公司的全资孙公司),现担任公司仓储经理。

证券代码:603535 证券简称:嘉诚国际 公告编号:2021-014

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前身系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创立于1981年,隶属福建省财政厅。1998年12月与原主管单位福建省财政厅脱钩,改制为福建华兴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2009年1月1日起更名为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3年12月9日,转制为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9年7月,更名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地址为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7-9楼。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取得证券期货从业资格、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会员资格和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资质,是中国首批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过去二十多年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公司审计业务由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以下简称"广东分所")具体承办。广东分所于2019年成立,负责人为陈昭。广东分所注册地址为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555号2108房。广东分所成立以来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2、人员信息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拥有合伙人42名、注册会计师330名,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130人。

3、业务规模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9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18,438.65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14,198.28万元,证券业务收入6,233.72万元。2020年度为47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上市公司主要行业为制造业(包括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医药制造业、橡胶和塑料制品业、纺织服装、服饰业等)、建筑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等,审计收费总额(含税)为5,568万元。

4、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及职业保险状况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累积已计提	--	相关职业风险基金与职业保险能够覆盖正常法律环境下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8,000万元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1次和自律监管措施0次。8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11次,无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执业资质	从业经历	兼职情况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项目合伙人	谭灏	注册会计师	1997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IPO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未兼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	是
本期签字注册会计师	黄豪威	注册会计师	2012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IPO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未兼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	是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周婷	注册会计师	2013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IPO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未兼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	是

2、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谭灏、本期签字注册会计师黄豪威及质量控制复核人周婷,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三年均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

(三)审计收费

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58.00万元(含税),内控审计费用15.00万元(含税),合计人民币73.00万元(含税),系按照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审计服务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收取服务费用。工作人日数根据审计服务的性质、繁简程度等确定;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根据执业人员专业技能水平等分别确定。公司2021年度审计费用与2020年度审计费用相同。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2021年3月16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2021年第二次会议,审查了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相关信息,认可其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诚信状况等,同意将有关议案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事前认可:我们认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满足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质量要求;公司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及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形。

独立意见:我们一致同意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

(三)2021年3月1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四)本次聘任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1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603535 证券简称:嘉诚国际 公告编号:2021-016

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建设天运国际(海南)多功能数智物流中心及设立海南洋浦子公司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拟在海南省洋浦经济开发区设立全资子公司,子公司注册资本10,000万美元,境内资本占49%,外资(包括港澳台)资本占51%。

●子公司注册资本:10,000万美元,其中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嘉诚国际科技供应链(海南)有限公司持股49%,公司香港全资子公司嘉诚环球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诚环球")持股51%。

●风险提示:本次对外投资设立新公司,正在办理工商登记手续;新公司设立后可能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嘉诚国际")拟在海南省洋浦经济开发区投资建设第二座多功能数智物流中心即天运国际(海南)多功能数智物流中心(以下简称"项目")并设立洋浦全资项目公司负责建设及运营。

拟设立的全资项目公司的注册资本金为10,000万美元,嘉诚国际全资子公司嘉诚国际科技供应链(海南)有限公司出资4,900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49%,嘉诚环球出资5,100万美元,占注册资本51%。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2、审议程序

2021年3月1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天运国际(海南)多功能数智物流中心及设立海南洋浦子公司的议案》。根据公司《公司章程》及对外投资相关制度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投资的具体方案

1、公司名称:天运国际科技供应链(海南)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当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实际审核为准)

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非独资)

3、注册地址:海南省洋浦经济开发区新英湾区保税港区2号办公楼B304室

4、注册资本:10,000万美元

5、股权结构、出资方式

单位:万美元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嘉诚国际科技供应链(海南)有限公司	4,900.00	49%	货币
嘉诚环球集团有限公司	5,100.00	51%	货币
合计	10,000.00	100%	

6、法人治理:子公司将按《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建立完整的法人治理结构。

7、总投资额:约8.6亿元人民币(根据建设周期分阶段投入,以项目建设期间的实时结算汇率为准)。

8、建设周期:自取得土地所有权及办理完成各项开发手续起2年。

9、资金来源:以公司自有资金或筹集资金解决。

三、本次投资的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海南洋浦经济开发区(洋浦港)位于海南省西北部的洋浦湾,水域面积约450 km²,海岸线长150 km,被国家批准为一级开放口岸,是东亚、东南亚重要航线的节点。

洋浦经济开发区是海南自由贸易港重点园区,承担海南自贸港建设"先行先试"的重任,将率先建设离岸新型国际贸易先行区。在保税港区加工贸易税收优惠政策及简化"一线"申报,及海关取消帐册管理,免于办理海关核销等常规监管手续等多项政策陆续出台。天运国际(海南)多功能数智物流中心将建设现代化、智慧性、综合性、多功能的大型物流中心。布局以下九大业务类型:一是离岛免税产品的物流仓储分拨中心业务(国际海运分拨基地);二是岛内居民进口免税日用消费品的物流仓储分拨中心业务(国际海运分拨基地);三是跨境电商国际物流中心;四是大宗商品全球分拨分拣中心业务;五是前置海外仓及全球中心仓业务;六是离岸贸易国际分拨中心业务;七是国际采购及加工分拨中心;八是冷链物流国际分拨中心业务;九是制造业全球分拨中心业务。项目建成后,将吸引国内外著名的企业及其上下游供应商与客户,涵盖离岛或本岛持牌经营主体、电商平台、电商物流、商家及移动支付服务商、大数据及云服务提供商等企业入驻。项目投产后将对公司产生良好的经济效益。

项目目前尚处于筹备阶段,短期内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

四、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新公司,正在办理工商登记手续;新公司设立后可能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根据本次投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603535 证券简称:嘉诚国际 公告编号:2021-017

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4月2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4月2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广州市南沙区东涌镇骏马大道8号嘉诚国际201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4月2日

至2021年4月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2	关于2021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3	关于投资建设天运国际(海南)多功能数智物流中心及设立海南洋浦子公司的议案	√
4	关于选举田宇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
5	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
6	关于延长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所有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18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e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相关公告。

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5、议案6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议案4、议案5、议案6

4、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535	嘉诚国际	2021/3/25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本次登记采用现场登记、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即:拟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可以选择在现场登记日于指定地点持登记文件进行会议登记,或采用传真、信函方式向公司提交参会回执和登记文件进行登记:

1、现场登记

现场登记时间:2021年3月26日上午09:00-11:00、下午14:00-16:00。

接待地址:广州市南沙区东涌镇骏马大道8号嘉诚国际101会议室

2、传真登记

采用传真方式进行会议登记的拟与会股东请于2021年3月26日上午09:00-11:00、下午14:00-16:00将股东登记文件传真至:020-87780780。

3、信函登记

采用信函登记方式进行会议登记的拟与会股东请于2021年3月26日下午16:00之前(以邮戳为准)将股东登记文件邮寄到以下地址:广州市南沙区东涌镇骏马大道8号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为511475。

(二)登记文件

1、法人股东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或有效持股凭证复印件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进行登记;若非法定代表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进行登记;

2、自然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复印件、本人身份证复印件进行登记;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股东账户卡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进行登记;

3、参会人员在参加现场会议时,需出示股东账户卡原件和身份证原件,以传真方式登记参会的人员需将上述登记文件1、2项交工作人员一份。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和交通等费用自理。

(二)会议联系人:廖先生

联系电话:020-34631836

联系传真:020-87780780

邮编:511475

联系邮箱:securities@jiacheng88.com

特此公告。

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1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4月2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	关于2021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3	关于投资建设天运国际(海南)多功能数智物流中心及设立海南洋浦子公司的议案			
4	关于选举田宇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5	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6	关于延长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华夏睿阳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转换转出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3月1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夏睿阳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夏睿阳一年持有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901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年3月1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华夏睿阳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夏睿阳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1年3月18日

注:本基金已开放申购、转换转入业务。

2 转换转出业务的办理时间

华夏睿阳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对每份基金份额设置一年持有期。在基金份额的一年持有期到期日前(不含当日),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能对该基金份额提出赎回、转换转出申请;基金份额的一年持有期到期日起(含当日),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对该基金份额提出赎回、转换转出申请。本基金基金合同自2020年3月18日起生效,本基金首个赎回、转换转出起始日为2021年3月18日(即认购份额的一年持有期到期日)。本基金开通转换转出业务后,投资者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的每份基金份额以其确认日为一年持有期起始日,投资者可自该基金份额的一年持有期到期日起(含当日)对该基金份额提出赎回、转换转出申请,如果投资者多次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本基金,则其持有的每一份基金份额的赎回、转换转出开放的时间可能不同,请投资者关注持有份额的到期日,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本基金转换业务的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等业务时除外。

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 转换转出业务

3.1 基金转换费用

3.1.1 基金转换费:无。

3.1.2 转出基金费用:本基金无转出基金费用。转出基金费用按转出基金赎回时应收的赎回费收取,如该部分基金采用后端收费模式购买,除收取赎回费外,还需收取赎回时应收的后端申购费。转换金额指扣除赎回费与后端申购费(若有)后的余额。

3.1.3 转入基金费用:转入基金申购费用根据适用的转换情形收取,详细如下:

(1)从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均适用比例费率。

费用收取方式:收取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转出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最低为0。

(2)从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费用。

费用收取方式:如果转入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比转出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高,则收取的申购费用为转入基金适用的固定费用;反之,收取的申购费用为0。

(3)从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后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

费用收取方式:前端收费基金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时,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的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4)从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

费用收取方式:不收取申购费用。

(5)从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费用,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

费用收取方式:收取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转出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最低为0。

(6)从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均适用固定费用。

费用收取方式:收取的申购费用=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转出基金申购费用,最低为0。

(7)从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后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费用。

费用收取方式:前端收费基金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时,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的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8)从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费用。

费用收取方式:不收取申购费用。

(9)从后端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后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

费用收取方式:收取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转出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最低为0。

(10)从后端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后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费用。

费用收取方式:如果转入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比转出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高,则收取的申购费用为转入基金适用的固定费用;反之,收取的申购费用为0。

(11)从后端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后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后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

费用收取方式:后端收费基金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时,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的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12)从后端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后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基金份额。

费用收取方式:不收取申购费用。

(13)从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不收取申购费用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

费用收取方式:收取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的销售服务费率×转出基金的持有时间(单位为年),最低为0。

(14)从不收取申购费用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不收取申购费用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费用。

费用收取方式:收取的申购费用=固定费用-转换金额×转出基金的销售服务费率×转出基金的持有时间(单位为年),最低为0。

(15)从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不收取申购费用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后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

费用收取方式: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时,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的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16)从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转出,转入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不收取申购费用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基金份额。

费用收取方式:不收取申购费用。

(17)对于货币基金的基金份额转出情况的补充说明

对于货币型基金,每当有基金新增份额时,均调整持有时间,计算方法如下:

调整后的持有时间=原持有时间×原份额/(原份额+新增份额)

3.1.4 上述费用另有优惠的,从其规定。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和本基金合同规定范围内调整基金转换的有关业务规则。

3.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目前投资者只可在同时销售转出基金及转入基金的机构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投资者办理本基金转换业务的单笔转入申请应遵循转入基金份额类别的相关限制,单笔转出申请应遵循本基金及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4 基金销售机构

4.1 直销机构

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北京分公司、上海分公司、深圳分公司、南京分公司、杭州分公司、广州分公司、成都分公司,设在北京、广州的投资理财中心以及电子交易平台办理本基金的转换转出业务。

(1)北京分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3号通泰大厦B座1层(100033)

电话:010-88087226

传真:010-88066028

(2)北京东中街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中街29号东环广场B座一层(100027)

电话:010-64185183

传真:010-64185180

(3)北京科学院南路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科学院南路9号(新科祥园小区大门口一层)(100190)

电话:010-82523198

传真:010-82523196

(4)北京东四环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八里庄西里100号住邦2000商务中心1号楼一层(100025)

电话:010-85869755

传真:010-85869575

(5)北京望京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宏泰东街绿地中国锦103(100102)

电话:010- 64709882

传真:010- 64702330

(6)上海分公司

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1902室(200120)

电话:021-58771599

传真:021-58771998

(7)深圳分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益田路6001号太平金融大厦40层02室(518038)

电话:0755-82033033

传真:0755-82031949

(8)南京分公司

地址:南京市鼓楼区汉中路2号金陵饭店亚太商务楼30层B区(210005)

电话:025-84733916

传真:025-84733928

(9)杭州分公司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杭大路1号黄龙世纪广场B区4层G05、G06室(310007)

电话:0571-89716606

传真:0571-89716611

(10)广州分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5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写字楼5305房(510623)

电话:020-38461058

传真:020-38067182

(11)广州天河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5号5306房(510623)

电话:020-38460001

传真:020-38067182

(12)成都分公司

地址:成都市高新区交子大道177号中海国际中心B座1栋1单元14层1406-1407号(610000)

电话:028-65730073

传真:028-86725411

(13)电子交易

本公司电子交易包括网上交易、移动客户端交易等。投资者可以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或移动客户端办理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等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情况及业务规则请登录本公司网站查询。本公司网址:www.ChinaAMC.com。

4.2 代销机构

(1)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法定代表人:陈四清

客户服务电话:95588

传真:010-66107914

联系人:王佺

网址:www.icbc.com.cn

(2)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687号一幢二楼268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3号通泰大厦B座8层

法定代表人:毛淮平

电话:010-88066326

传真:010-63136184

联系人:张静怡

网址:www.amcfortune.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817-5666

各代销机构可办理的基金业务类型及其具体业务办理状况遵循其各自规定执行。

4.3 销售机构办理本基金转换转出业务的具体网点、流程、规则、数额限制等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各销售机构可办理的基金业务类型及业务办理状况以其各自规定为准。本基金销售机构信息已在本公司官网(www.ChinaAMC.com)公示,投资者可登录查询。

5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的披露安排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指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6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通转换转出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查阅《华夏睿阳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华夏睿阳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也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了解相关信息或通过本公司网站下载基金业务表格。

风险提示:本基金对每份基金份额设置一年持有期。在基金份额的一年持有期到期日前(不含当日),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能对该基金份额提出赎回、转换转出申请。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三月十八日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新增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人寿")、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宝证券")、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银行")签署的代销协议,投资者可自2021年3月18日起在中国人寿、华宝证券、宁波银行办理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基金及新增上线代销机构明细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新增上线代销机构	开通业务类型
华夏核心科技6个月定开混合A	010106	中国人寿	申购、赎回、转换业务
华夏核心科技6个月定开混合C	010107		
华夏鼎旺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A	005213	华宝证券	申购、赎回、转换业务
华夏鼎旺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C	005214		
华夏稳盛混合	005450	宁波银行	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申购业务

如上述基金暂停办理对应业务或对其进行限制的,请遵照相关公告执行。投资者在各销售机构办理对应基金相关业务的数额限制、规则、流程以及需要提交的文件等信息,请遵照上述基金招募说明书或其更新、本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及各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各销售机构的业务办理状况亦请遵循其规定执行。

二、咨询渠道

(一)中国人寿客户服务电话:95519;

中国人寿网站:www.e-chinalife.com;

(二)华宝证券客户服务电话:400-820-9898;

华宝证券网站:www.cnhbstock.com;

(三)宁波银行客户服务电话:95574;

宁波银行网站:www.nbcb.cn;

(四)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

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

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的代销机构已在本公司网站公示,投资者可登录查询。

风险提示:华夏核心科技6个月定开混合、华夏鼎旺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采取在封闭期内封闭运作、封闭期与封闭期之间定期开放的运作方式。基金在封闭期内不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红利再投资除外)。在每个封闭期内,基金份额持有人面临不能赎回基金份额的风险。若基金份额持有人错过某一开放期而未能赎回,其份额需至下一开放期方可赎回。

华夏鼎旺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单一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或者构成一致行动人的多个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可达到或者超过50%,该基金不向个人投资者销售。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投资者在投资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三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3323 证券简称:苏农银行 公告编号:2021-013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于2021年3月17日在公司(苏州市吴江区中山南路1777号)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9名,实际到会监事9名,会议由监事长吴大刚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对如下议案进行了审议并表决:

一、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603323 证券简称:苏农银行 公告编号:2021-015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或"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4月2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4月2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中山南路1777号公司311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4月2日

至2021年4月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本行变更住所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详见2021年3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议案具体内容将在股东大会会议资料中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323	苏农银行	2021/3/26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现场会议登记手续

1、符合出席条件的法人股东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或其它有效单位证明的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符合出席条件的个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

(二)现场会议登记时间

2021年3月29-30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7:00

(三)现场会议登记地点

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中山南路1777号苏州农村商业银行9层905室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先生、沈先生

联系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中山南路1777号苏州农村商业银行9层905室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215200

联系电话:0512-63968772

传　　真:0512-63968772

(二)与会人员食宿费、交通费及其他有关费用自理。

(三)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出席本次会议时请出示相关证件的原件(持股凭证、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等)。

特此公告。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1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4月2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本行变更住所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323 证券简称:苏农银行 公告编号:2021-012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或"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于2021年03月17日在苏州市吴江区中山南路1777号总行大楼310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03月10日以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13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3人,董事孙杨先生通过视频方式参会。会议由董事长徐晓军主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对如下议案进行了审议并表决:

一、关于本行变更住所的议案

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本行变更住所后在原址新设分理处的议案

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本次修订《公司章程》中的住所相关条款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修订,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请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内容。

四、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于2021年4月2日(星期五)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请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内容。

特此公告。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603323 证券简称:苏农银行 公告编号:2021-014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住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或"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于2021年3月17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行变更住所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住所及对章程条款进行修订,上述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将住所由"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中山南路1777号"变更为"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东太湖大道10888号"。

二、根据公司住所地址变更情况,以及《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序号	原《章程》条款	修订后《章程》条款
1	第五条 本行住所: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中山南路1777号,邮政编码215200。	第五条 本行住所: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东太湖大道10888号,邮政编码215200。

董事会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同时,上述修订内容还需在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以及其他相关行政管理部门对公司住所变更事宜正式批准后生效,公司将在完成相关报批后及时办理工商备案手续。

特此公告。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18日